

## 北京汉氏联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《投资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北京汉氏联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为“公司”)于2016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于2016年7月21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建设汉氏联合天津国际健康产业研究院项目的议案》。公司与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武清开发区总公司(以下简称“武清开发区总公司”)签订《投资协议》，购买天津武清开发区创业总部基地内B01号楼,建设汉氏联合(天津)干细胞研究院及干细胞生产基地项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5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披露的《汉氏联合：关于签订重大合作协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6-041)。

### 二、最新进展

因公司战略规划的实际需要,公司与武清开发区总公司协商解除该《投资协议》，武清开发区总公司将收回 B01 号楼。自协议解除之日起,双方基于该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、义务终止。

2017年11月13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解除《投资协议》退回创业总部基地B01号楼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协议解除后，武清开发区总公司将另选定合适的物理空间租赁给汉氏联合（天津）干细胞研究院有限公司，用于开展干细胞项目，不会影响项目的进展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汉氏联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15日